

睢县统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睢县统计局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全面推进决策、管理、执行、服务、结果“五公开”，以公开促服务，以公开促规范，以公开促落实，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推动统计系统政府信息公开迈上新台阶。

（一）主动公开。2023 年，睢县统计局全年度共发布 53 条，其中政务动态类信息 40 条，其它信息 13 条。

（二）依申请公开。2023 年县统计局通过政府网站共收到依申请公开 0 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本年度共办结依申请公开 0 件，其中予以公开 0 件，部分公开 0 件，不予公开 0 件。2023 年，政府网站共处理网上咨询 0 件未出现逾期、投诉情况，切实做到为民答疑解惑。

（三）政府信息管理。睢县统计局严格按照上级工作部署和要求，建立健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程序、信息更新程序等各项工作制度，明确信息公开工作组织机构、责任分工、公开流程，同时利用网络监测平台做好政务信息日常监测和保密审查。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睢县统计局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分类和公开形式，根据工作分工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咨询电话、便民热线电话（0370-8111670）。及时上传最新统计年鉴和进度数据，并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检查和督促。保证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切实做好统计服务。

（五）监督保障。睢县统计局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制度规定，完善政府信息发布审核机制，监督检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到应公开尽公开。组织开展全县统计系统政务公开培训，不断提升统计工作人员的政务公开意识和能力，有力保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有序高效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睢县统计局严格落实县政府公开办理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要求，推进政务公开信息化，加强主动公开力度，完善信息发布流程，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是也存在公开的内容不够深，表面事项公开多，深层次的问题公开少；公开的内容不全，事后公开多，事前、事中公开少现象。下一步，县统计局将以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为契机，立足统计工作实际，发挥政务新媒体在发布统计信息、优化数据解读中的重要作用，发布更多权威准确、通俗易懂、形式多样的数据解读内容。推动统计服务更加规范透明，不断提升统计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发出收费通知的件数和总金额，以及实际收取的总金额均为0。